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金澳国际大厦 1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会议方式进行。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鹏程先生主持，监事杨辉先生、王品亲自出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对安东油田服务集团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

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进行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持有的安东集团股份的会计核算方法由交易性金融资产变更为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确认损益，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对安东集团的会计核算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